

正本

# 南投市新豐段成功自辦市地重劃會 函

聯絡地址：南投市彰南路三段 162 號

聯絡電話：(049)225-8946

0910-438619 林先生

傳 真：(04)2471-1105

受文者：南投縣政府地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01 日

發文字號：成功重字第 138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為南投市新豐段成功自辦市地重劃區之土地分配各項圖冊公告，敬請 貴處(所)惠于張貼公告文，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34 條規定辦理。
- 二、本自辦重劃區土地分配結果，業經第一次會員大會授權第十次理事會審議通過，且該理事會會議紀錄並經南投縣政府 103 年 09 月 26 日府地劃字第 1030183625 號函准予備查，謹定於 103 年 10 月 06 日起至同年 11 月 05 日止計 30 日辦理公告。
- 三、檢送公告文乙份。

正本：南投縣政府地政處、南投市公所

副本：本重劃會

理事長 沈俊龍

地政處

收文: 103/10/02



1030197682

有附件

白龍

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01 日  
字號：成功重字第 136 號

主旨：公告本縣南投市新豐段成功自辦市地重劃區之土地分配圖冊。請土地所有權人前往閱覽。

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34 條規定。

公告事項：

一、公告圖冊：

1. 計算負擔總計表。
2. 重劃前後土地分配清冊。
3. 重劃後土地分配圖。
4. 重劃前地籍圖。
5. 重劃前後地號圖。

二、公告期間：自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06 日起至同年 11 月 05 日止公告 30 日，閱覽時間為每日上午 9 點至下午 5 點（例假日照常閱覽）。

三、閱覽地點：本會會址（南投市彰南路三段 162 號）。

四、前項公告之分配結果與實地指界交接土地面積如有不符，依地籍測量結果釐正該土地分配清冊之面積或由本會酌量增減之地價補償。

五、土地所有權人對重劃分配結果有異議時，應於公告期間內書面向本會提出異議申請，並副知南投縣政府。

正本：張貼本重劃會

理事長 沈俊龍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白就

電話：049-2221563

傳真：049-2200549

電子信箱：bagier@nantou.gov.tw

受文者：本府地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府地劃字第10301976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 貴重劃會函送南投市新豐段成功自辦市地重劃區之土地分配各項圖冊公告乙案，本府已張貼公告週知，復請查照。

說明：復 貴重劃會103年10月01日成功重字第138號函。

正本：南投市新豐段成功自辦市地重劃會

副本：本府地政處

代理縣長 陳志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